

辽宁富裕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 03065 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47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 03065 号

辽宁富裕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辽宁富裕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富裕达)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辽宁富裕达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辽宁富裕达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辽宁富裕达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一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辽宁富裕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758,727.31	129,126.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5,883,407.99	128.49
预付款项	五、3	499,352.94	292,8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19,645.76	1,368.00
存货	五、5	371,588.23	844,972.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532,722.23	1,268,395.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6	1,147,913.36	20,060.4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7	536,136.00	857,784.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8	77,671.76	19.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1,721.12	877,864.14
资产总计		13,294,443.35	2,146,259.51

公司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Signature]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辽宁富裕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9	55,900.00	504,692.28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五、10	167,069.98	
应交税费	五、11	676,440.05	655.0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12	105,329.58	1,476,438.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04,739.61	1,981,785.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13	685,790.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5,790.60	-
负债合计		1,690,530.21	1,981,785.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14	10,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5	160,391.31	
未分配利润	五、16	1,443,521.83	-835,526.45
股东权益合计		11,603,913.14	164,473.5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294,443.35	2,146,259.51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立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王立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立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 辽宁富裕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17	10,300,443.67	427,328.57
减: 营业成本	五、17	5,504,438.88	203,531.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18	81,886.08	70.19
销售费用	五、19	702,231.79	109,321.48
管理费用	五、20	1,160,350.47	628,799.70
财务费用	五、21	-15,022.16	-88.84
资产减值损失	五、22	310,608.28	-37,701.0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555,950.33	-476,604.41
加: 营业外收入	五、23	379,209.40	14,790.0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五、24	100,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2,835,159.73	-461,814.39
减: 所得税费用	五、25	395,720.14	9,625.60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439,439.59	-471,439.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39,439.59	-471,439.9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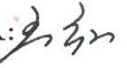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辽宁富裕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31,636.79	458,819.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6	383,652.35	26,31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5,289.14	485,130.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45,155.80	558,395.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2,820.56	507,968.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8,768.41	280.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6	573,964.40	163,077.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0,709.17	1,229,72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5,420.03	-744,592.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5,620.90	986,84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5,620.90	986,84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5,620.90	-986,84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6	2,291,036.18	2,249,156.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91,036.18	2,249,156.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6	2,970,394.14	49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0,394.14	495,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0,642.04	1,754,156.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9,601.11	22,724.0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126.20	106,402.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8,727.31	129,126.2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过农富裕达农业科技有
限公司

2014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364,086.46		635,913.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364,086.46		635,913.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71,439.99		-471,439.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835,526.45		164,473.55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王三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

 辽宁富裕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度、201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辽宁富裕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9年09月15日经沈阳市于洪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210114691981513K,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注册地址:沈阳市于洪区光辉畜牧场两家村,法定代表人:王弘,经营期限为长期。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农作物种子技术研究;蛹虫草培育、种植、深加工、销售;蛹虫草制品加工、销售;蛹虫草成分提取、销售;菌种培育、销售;常规农药批发、零售;农用复合肥、农膜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公司历史沿革

(1) 设立

根据2009年09月15日首次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设立出资1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经由辽宁捷信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辽捷信源验[2009]G440号验资报告书验证。设立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王弘	90.00	90.00
孔繁荣	10.00	10.00
总计	100.00	100.00

(2) 变更事项

① 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根据2014年9月19日修改后公司章程规定及股东会议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9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变更为1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王弘认缴810万元,由股东孔繁荣认缴90万元,分期缴付,未缴足部分股东应在2024年9月18日前缴足。

本次增资后,股东出资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王弘	900.00	90.00	90.00
孔繁荣	100.00	10.00	10.00
总计	1000.00	100.00	100.00

②本公司缴足注册资本

根据 2015 年 6 月 26 日修改后公司章程规定及股东会议决议, 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 900 万元, 由分期缴纳变更为一次性缴纳, 均为货币出资, 由辽宁易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出具的辽易同会验 [2015] 第 036 号验资报告书验证。

股东出资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王弘	900.00	900.00	90.00
孔繁荣	100.00	100.00	10.00
总计	1000.00	100.00	100.00

③本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根据 2015 年 10 月 19 日修改后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决议, 同意股东王弘、孔繁荣所持公司占注册资本 39.399% 的股权 (全部货币出资) 分别转让给自然人雷啸天、王志刚、孟侠、乌兰高娃、廖红海、于谦、刘新芝、刘洋、张雷、李晓军、徐忠斌、曲永刚、孙智勇、战洪波、王锡刚、李映荔、李清霞、梁志里、谢琳琳、王黎莉、宋永清、王诚、袁春娜、杜秀茹、芦浩伦、张檬、任海、李宗奇、张占宏、梅若楠、童菲、邹奇、石代红、高武滨。

本次转股后, 股东出资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王弘	606.01	606.01	60.601
雷啸天	213.44	213.44	21.344
王志刚	1.00	1.00	0.100
孟侠	3.00	3.00	0.300
乌兰高娃	7.45	7.45	0.745
廖红海	44.50	44.50	4.450
于谦	3.00	3.00	0.300
刘新芝	3.00	3.00	0.300
刘洋	1.50	1.50	0.150
张雷	1.50	1.50	0.150
李晓军	1.50	1.50	0.150
徐忠斌	1.50	1.50	0.150
曲永刚	3.00	3.00	0.300
孙智勇	1.50	1.50	0.150
战洪波	5.00	5.00	0.500
王锡刚	5.00	5.00	0.500

李映荔	16.30	16.30	1.630
李清霞	3.00	3.00	0.300
梁志里	3.00	3.00	0.300
谢琳琳	0.60	0.60	0.060
王黎莉	10.00	10.00	1.000
宋永清	5.00	5.00	0.500
王诚	4.50	4.50	0.450
袁春娜	3.00	3.00	0.300
杜秀茹	3.00	3.00	0.300
芦浩伦	20.00	20.00	2.000
张檬	10.00	10.00	1.000
任海	10.00	10.00	1.000
李宗奇	1.50	1.50	0.150
张占宏	1.00	1.00	0.100
梅若楠	0.30	0.30	0.030
童菲	0.50	0.50	0.050
邹奇	0.40	0.40	0.040
石代红	1.00	1.00	0.100
高武滨	5.00	5.00	0.500
总计	1000.00	1000.00	100.000

④第二次股权转让

根据2015年12月10日修改后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决议同意公司股东孙智勇将持有的公司0.15%的股权转让给新股东宋国荣；同意公司股东袁春娜将持有的公司0.3%的股权转让给新股东郝仲山；同意公司股东刘洋将持有的公司0.15%的股权转让给新股东赵玉梅；同意公司股东刘新芝将持有的公司0.3%的股权转让给新股东邱崇霄。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王弘	606.01	606.01	60.601
雷啸天	213.44	213.44	21.344
王志刚	1.00	1.00	0.100
孟侠	3.00	3.00	0.300
乌兰高娃	7.45	7.45	0.745
廖红海	44.50	44.50	4.450

于谦	3.00	3.00	0.300
邱崇霄	3.00	3.00	0.300
赵玉梅	1.50	1.50	0.150
张雷	1.50	1.50	0.150
李晓军	1.50	1.50	0.150
徐忠斌	1.50	1.50	0.150
曲永刚	3.00	3.00	0.300
宋国荣	1.50	1.50	0.150
战洪波	5.00	5.00	0.500
王锡刚	5.00	5.00	0.500
李映荔	16.30	16.30	1.630
李清霞	3.00	3.00	0.300
梁志里	3.00	3.00	0.300
谢琳琳	0.60	0.60	0.060
王黎莉	10.00	10.00	1.000
宋永清	5.00	5.00	0.500
王诚	4.50	4.50	0.450
郝仲山	3.00	3.00	0.300
杜秀茹	3.00	3.00	0.300
芦浩伦	20.00	20.00	2.000
张檬	10.00	10.00	1.000
任海	10.00	10.00	1.000
李宗奇	1.50	1.50	0.150
张占宏	1.00	1.00	0.100
梅若楠	0.30	0.30	0.030
童菲	0.50	0.50	0.050
邹奇	0.40	0.40	0.040
石代红	1.00	1.00	0.100
高武滨	5.00	5.00	0.500
总计	1000.00	1000.00	100.00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明显不同, 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 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家具	5	5	19.00
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9、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0、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软件	10 年

11、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2、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5、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销、经销和代销三种模式，三种销售模式下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直销模式主要适用于虫草（原草）销售和部分散客、网络渠道销售，在产品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经销模式主要适用于虫草茶的销售，销售到经销商即视为实现最终销售，公司一般与经销商签订长期经销协议，日常经营中按经销商要求发出商品，在取得经销商收货回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代销模式主要适用于商场专柜等零售商，在公司收到代销清单时视为实现产品销售，公司根据定期收到的代销方提供的代销清单确认收入，对于未销售的产品代销商可以退回公司。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

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8、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9、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 财政部陆续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准则, 并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 年 6 月, 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 年 7 月 23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 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次的财务报表不存在影响。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0、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本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1) 本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5 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	17%	1-10 月 3%, 11-12 月 17%
城建税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7%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3%、2%	3%、2%
企业所得税	按营业收入/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税〔2011〕137 号文, 经国务院批准,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 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本公司享受北冬虫夏草批发、零售环节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号文,本公司享受农产品初加工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已在沈阳市于洪区国家税务局登记备案。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77.20	3,984.16
银行存款	4,758,250.11	125,142.04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4,758,727.31	129,126.20

注: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风险披露:

类 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193,061.04	100.00%	309,653.05	5.00%	5,883,407.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6,193,061.04	100.00%	309,653.05	5.00%	5,883,407.99

续:

类 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35.25	100.00%	6.76	5.00%	128.49

类 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35.25	100.00%	6.76	5.00%	128.49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193,061.04	100.00%	309,653.05	5.00%
合 计	6,193,061.04	100.00%	309,653.05	5.00%

续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5.25	100.00%	6.76	5.00%
合 计	135.25	100.00%	6.76	5.00%

(3) 坏账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6.76	309,646.29			309,653.05

续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6.76			6.7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192,238.30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9.99%,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09,611.92 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长春市尚通贸易有限公司	2,099,908.00	1 年以内	33.91%	104,995.40
隆顺昌保健食品商行	1,501,974.30	1 年以内	24.25%	75,098.72
沈阳市于洪区天弘顺保 健食品经销商	1,299,830.00	1 年以内	20.99%	64,991.50
彰武县旭峰综合商行	679,866.00	1 年以内	10.98%	33,993.30
沈阳市皇姑区元邦老爷 岭农产品专卖店	610,660.00	1 年以内	9.86%	30,533.00
合 计	6,192,238.30		99.99%	309,611.92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35.2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6.76 元。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欧亚益民商厦	135.25	1 年以内	100.00%	6.76
合 计	135.25		100.00%	6.76

3、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461,652.94	92.61%
1 至 2 年	37,700.00	7.39%
合 计	499,352.94	100.00%

续: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292,800.00	100.00%
1 至 2 年		
合 计	292,800.00	100.00%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沈阳市星辉利包装机械销售部	非关联方	283,600.00	56.79%	1 年以内	合同未到期
任海	非关联方	50,000.00	10.01%	1 年以内	合同未到期
北京悠昂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	9.01%	1 年以内	合同未到期
侯郁	非关联方	39,756.00	7.96%	1 年以内	合同未到期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700.00	6.95%	1 至 2 年	合同未到期
合 计		453,056.00	90.72%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大额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侯郁	非关联方	110,000.00	37.57%	1 年以内	合同未到期
上海鑫越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000.00	32.45%	1 年以内	合同未到期
任海	非关联方	50,000.00	17.08%	1 年以内	合同未到期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700.00	11.85%	1 年以内	合同未到期
长春金隆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0.00	1.06%	1 年以内	合同未到期
合 计		292,800.00	100.00%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披露:

类 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					

类 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0,679.75	100.00%	1,033.99	5%	19,645.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20,679.75	100.00%	1,033.99	5%	19,645.76

续:

类 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440.00	100.00%	72.00	5%	1,368.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440.00	100.00%	72.00	5%	1,368.00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679.75	100.00%	1,033.99	5.00%
合计	20,679.75	100.00%	1,033.99	5.00%

(续)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40.00	100.00%	72.00	5.00%
1 至 2 年				
合计	1,440.00	100.00%	72.00	5.00%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往来款	14,237.90	1,440.00
备用金	6,441.85	-
合计	20,679.75	1,440.00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芦浩伦	关联方	6,441.85	1 年以内	31.15%	322.09	备用金
保险---个人	非关联方	5,697.90	1 年以内	27.55%	284.90	往来款
北京建设大学	非关联方	5,000.00	1 年以内	24.18%	250.00	往来款
公积金---个人	非关联方	3,540.00	1 年以内	17.12%	177.00	往来款
合计		20,679.75		100.00%	1,033.99	

(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沈阳和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0.00	1 年以内	100.00%	72.00	往来款
合计		1,440.00		100.00%	72.00	

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7,382.26		87,382.26
包装物	188,517.46		188,517.46
库存商品	95,688.51		95,688.51
合计	371,588.23		371,588.23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1,920.09		481,920.09
包装物	91,958.56		91,958.56
库存商品	271,094.03		271,094.03
合计	844,972.68		844,972.68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受限的存货。存货未发生减值。

6、固定资产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 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电子设 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324.79		24,388.00	25,712.79
2、本年增加金额		986,138.57	180,000.00	18,032.00	1,184,170.57
1) 购置		986,138.57	180,000.00	18,032.00	1,184,170.57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987,463.36	180,000.00	42,420.00	1,209,883.36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652.34	5,652.34
2、本年增加金额		31,478.73	14,250.00	10,588.93	56,317.66
1) 计提		31,478.73	14,250.00	10,588.93	56,317.66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31,478.73	14,250.00	16,241.27	61,970.0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项 目	房屋及建筑 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电子设 备及其他	合 计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55,984.63	165,750.00	26,178.73	1,147,913.36
2、年初账面价值		1,324.79		18,735.66	20,060.45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 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电子设备 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098.00	4,098.00
2、本年增加金额		1,324.79		20,290.00	21,614.79
1) 购置		1,324.79		20,290.00	21,614.79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1,324.79		24,388.00	25,712.79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1.22	71.22
2、本年增加金额				5,581.12	5,581.12
1) 计提				5,581.12	5,581.12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5,652.34	5,652.3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324.79		18,735.66	20,060.45

项 目	房屋及建筑 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电子设备 及其他	合 计
2、年初账面价值				4,026.78	4,026.78

7、长期待摊费用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装修	857,784.00		321,648.00		536,136.00
合 计	857,784.00		321,648.00		536,136.00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装修		965,000.00	107,216.00		857,784.00
合 计		965,000.00	107,216.00		857,784.00

8、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77,671.76	310,687.04
合计	77,671.76	310,687.04

续: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19.69	78.76
合计	19.69	78.76

9、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720.00	69.27%
1 至 2 年	17,180.00	30.73%
合计	55,900.00	100.00%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04,692.28	100.00%
1 至 2 年		
合计	504,692.28	100.00%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应付账款较大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款项性质
海宁爱利得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00.00	1 年以内	货款
沈阳华天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2 年	设备款
上海鑫越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北京锐捷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00.00	1 年以内	设备款
沈阳市昌达印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	1-2 年	货款
合计		50,000.00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应付账款中大额欠款单位金额: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款项性质
富裕达虫草合作社	关联方	442,477.88	1 年以内	货款
广州索泊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803.40	1 年以内	货款
沈阳华天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设备款
海宁爱利得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安国市鑫宝堂药材行	非关联方	4,571.00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500,852.28		

10、应付职工薪酬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17,478.74	1,150,408.76	167,069.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411.80	52,411.8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369,890.54	1,202,820.56	167,069.98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36,391.09	1,070,721.11	165,669.98
用工劳务费				
职工福利费		22,110.30	20,710.30	1,400.00
社会保险费		28,929.75	28,929.75	
其中：1、医疗保险费		25,742.81	25,742.81	
2、工伤保险费		3,186.94	3,186.94	
3、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7,056.00	7,05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991.60	22,991.60	
加班费				
住房增量补贴				
伙食费				
劳保用品				
合计		1,317,478.74	1,150,408.76	167,069.9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49,916.00	49,916.00	
失业保险费		2,495.80	2,495.80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2,411.80	52,411.80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7,468.53	507,468.5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0.00	500.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507,968.53	507,968.53	

(5)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8,185.53	478,185.53	
用工劳务费				
职工福利费		29,283.00	29,283.00	
社会保险费				
其中：1、医疗保险费				
2、工伤保险费				
3、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加班费				
住房增量补贴				
伙食费				
劳保用品				
合计		507,468.53	507,468.53	

(6)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500.00	500.00	
失业保险费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00.00	500.00	

11、应交税费

税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81,885.58	584.85
城建税	12,731.99	,40.94

教育附加	5,456.56	17.55
地方教育附加	3,637.71	11.70
企业所得税	472,728.21	
合计	676,440.05	655.04

1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借款		1,376,357.96
装修费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	5,329.58	80.68
合计	105,329.58	1,476,438.64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沈阳众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服务未结束
合计	100,000.0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大额欠款单位金额：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款项性质
沈阳众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	装修费
合计	---	100,000.00		---

(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大额欠款单位金额：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款项性质
王弘	关联方	1,376,357.96	1 年以内	关联方借款
沈阳众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装修费
合计		1,476,357.96		

13、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00,000.00	14,209.40	685,790.60	创新基金
合计		700,000.00	14,209.40	685,790.6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期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创新基金		700,000.00	14,209.40		685,790.6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700,000.00	14,209.40		685,790.60	

14、实收资本

实收资本明细表:

投资单位 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王弘	900,000.00	90.00%	8,100,000.00	2,939,900.00	6,060,100.00	60.601%
孔繁荣	100,000.00	10.00%	900,000.00	1,000,000.00		
雷啸天			2,134,400.00		2,134,400.00	21.344%
王志刚			10,000.00		10,000.00	0.100%
孟侠			30,000.00		30,000.00	0.300%
乌兰高娃			74,500.00		74,500.00	0.745%
廖红海			445,000.00		445,000.00	4.450%
于谦			30,000.00		30,000.00	0.300%
邱崇霄			30,000.00		30,000.00	0.300%
赵玉梅			15,000.00		15,000.00	0.150%
张雷			15,000.00		15,000.00	0.150%
李晓军			15,000.00		15,000.00	0.150%
徐忠斌			15,000.00		15,000.00	0.150%
曲永刚			30,000.00		30,000.00	0.300%
宋国荣			15,000.00		15,000.00	0.150%
战洪波			50,000.00		50,000.00	0.500%
王锡刚			50,000.00		50,000.00	0.500%
李映荔			163,000.00		163,000.00	1.630%
李清霞			30,000.00		30,000.00	0.300%
梁志里			30,000.00		30,000.00	0.300%
谢琳琳			6,000.00		6,000.00	0.060%
王黎莉			100,000.00		100,000.00	1.000%
宋永清			50,000.00		50,000.00	0.500%
王诚			45,000.00		45,000.00	0.450%

郝仲山			30,000.00		30,000.00	0.300%
杜秀茹			30,000.00		30,000.00	0.300%
芦浩伦			200,000.00		200,000.00	2.000%
张檬			100,000.00		100,000.00	1.000%
任海			100,000.00		100,000.00	1.000%
李宗奇			15,000.00		15,000.00	0.150%
张占宏			10,000.00		10,000.00	0.100%
梅若楠			3,000.00		3,000.00	0.030%
童菲			5,000.00		5,000.00	0.050%
邹奇			4,000.00		4,000.00	0.040%
石代红			10,000.00		10,000.00	0.100%
高武滨			50,000.00		50,000.00	0.500%
刘新芝			30,000.00	30,000.00		
刘洋			15,000.00	15,000.00		
孙智勇			15,000.00	15,000.00		
袁春娜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	13,029,900.00	4,029,900.00	10,000,000.00	100.000%

续

投资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王弘	900,000.00	90%			900,000.00	90%
孔繁荣	100,000.00	10%			100,000.00	10%
合计	1000,000.00	100%			1000,000.00	100%

注：本公司历次注册资本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 一、（二）公司历史沿革。

15、盈余公积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60,391.31		160,391.31
合 计		160,391.31		160,391.3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2014 年度盈余公积无计提

16、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35,526.45	-364,086.46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835,526.45	-364,086.46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39,439.59	-471,439.99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0,391.3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43,521.83	-835,526.45

1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0,300,443.67	5,504,438.88	427,328.57	203,531.50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10,300,443.67	5,504,438.88	427,328.57	203,531.50

(2) 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虫草茶	5,435,993.67	1,450,350.86
虫草	4,364,450.00	3,578,181.70
虫草粉	500,000.00	475,906.32
合计	10,300,443.67	5,504,438.88

续:

项目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农药	284,951.46	143,500.00
虫草	1,941.75	1,275.00
虫草茶	140,435.36	58,756.50
合计	427,328.57	203,531.50

(3) 公司主要客户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
长春市尚通贸易有限公司	3,098,211.96	30.08
沈阳市于洪区天弘顺保健食品经销部	1,837,181.59	17.84
辽中县隆顺昌保健食品商行	1,641,887.44	15.94
北京畅通天下科贸发展有限公司	1,538,461.61	14.94
沈阳市皇姑区元邦老爷岭农产品专卖店	927,384.62	9.00
合计	9,043,127.22	87.80

(续)

客户名称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
沈阳市林业局	206,310.68	48.28
沈阳市于洪区城乡管理局	78,640.78	18.40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欧亚益民商厦	5,062.65	1.18
合计	419,279.06	67.86

18、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城建税	47,766.89	40.94
教育附加	20,471.51	17.55
地方教育附加	13,647.68	11.70
合计	81,886.08	70.19

19、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285,151.13	62,792.53
外包装	184,735.71	7,399.95
差旅费	88,574.60	29,059.00
招待费	23,833.00	6,883.00
中标代理费	-	3,187.00
广宣费	62,863.52	-
培训费	33,247.17	-
运费	6,609.54	-
交通费	6,882.00	-
办公费	8,879.42	-
福利费	1,455.70	-
合计	702,231.79	109,321.48

20、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	203,080.20	123,662.30
职工薪酬	323,920.61	220,916.00
业务招待费	9,527.32	779.00
资产折旧摊销费	89,274.61	27,245.12
办公费	101,340.40	46,014.50
租赁费	139,882.00	147,164.00
差旅费	15,489.70	7,892.50
运输仓储费	8,092.36	1,520.00
各项税费	96,941.07	80.30
其他	172,802.20	53,525.98
合计	1,160,350.47	628,799.70

21、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5,652.35	311.22
手续费及其他	630.19	222.38
合计	-15,022.16	-88.84

2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准备	310,608.28	-37,701.0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合计	310,608.28	-37,701.05

23、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变卖废料收入		
赔偿款收入		
政府补助	379,209.40	6,000.00
其他		8,790.02
合计	379,209.40	14,790.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性质
展会补贴	5,000.00	6,000.00	收益相关
科技富民强县专项行动计划	360,000.00		收益相关
科研经费	14,209.40		资产相关
合计	379,209.40	6,000.00	

24、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捐赠费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2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	473,372.21	200.34
递延所得税	-77,652.07	9,425.26
合计	395,720.14	9,625.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5 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35,159.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08,789.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6,578.7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6,072.4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4,911.4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652.0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395,720.14

注：本公司 2014 年亏损，不适用（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26、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贴	365,000.00	6,000.00
利息收入	15,652.35	311.22
其他	3,000.00	20,000.12
合计	383,652.35	26,311.3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银行手续费	630.19	222.38
业务招待费	33,360.32	7,662.00
差旅费	104,064.30	36,951.50
办公费	110,219.82	46,014.50
运费费	6,609.54	
运输仓储费	8,092.36	1,520.0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通讯费	1,200.00	
车辆费	71,822.23	41,439.49
广告费	62,863.52	
水电费	8,357.57	1,210.49
低值易耗品	25,205.39	1,326.00
保险费	81,341.55	500.00
其他	60,197.61	26,231.50
合计	573,964.40	163,077.86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关联方还款	1,591,036.18	1,754,156.07
收到非关联方还款		495,000.00
政府补贴款	700,000.00	
合计	2,291,036.18	2,249,156.07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支付关联方借款	2,970,394.14	
支付非关联方借款		495,000.00
合计	2,970,394.14	495,000.00

2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39,439.59	-471,439.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0,608.28	-37,701.05
固定资产折旧	56,317.66	5,581.12
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1,648.00	107,216.00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77,652.07	9,425.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473,384.45	-839,872.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4,894,354.69	-184,993.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94,811.25	667,192.2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5,420.03	-744,592.0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758,727.31	129,126.2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29,126.20	106,402.1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9,601.11	22,724.0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477.20	3,984.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58,250.11	125,142.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8,727.31	129,126.20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股权比例
王弘	控股股东、董事长	60.601%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雷啸天	股东（持股 21.344%）

(3)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芦浩伦	股东（持股 2%）；董事会秘书
沈阳尚品制衣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弘控制的公司
富裕达虫草合作社	王弘参股设立改公司，王弘出资 73 万元（成员出资总额 100 万元），已于 2015 年 7 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2、关联方交易

(1)、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 年	2014 年
王弘	厂房	40,000.00	40,000.00

(2)、关联方采购情况

本公司作为采购方：

关联方名称	采购商品类别	2015 年	2014 年
富裕达虫草合作社	原材料	577,699.12	442,477.88

3、关联方往来款项

(1)、应付账款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富裕达虫草合作社	442,477.88	577,699.12	1,020,177.00	
合 计	442,477.88	577,699.12	1,020,177.00	

续: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富裕达虫草合作社		442,477.88		442,477.88
合 计		442,477.88		442,477.88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王弘		25,092.27	25,092.27	
芦浩伦		6,441.85		6,441.85
合 计		31,534.12	25,092.27	6,441.85

续: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王弘	377,798.11		377,798.11	
合 计	377,798.11		377,798.11	

(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王弘	1,376,357.96	1,565,943.91	2,942,301.87	
合 计	1,376,357.96	1,565,943.91	2,942,301.87	

续: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王弘		1,376,357.96		1,376,357.96
合 计		1,376,357.96		1,376,357.96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6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10）规定，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9,209.40	6,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0.00	8,790.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9,802.35	3,697.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09,407.05	11,092.5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九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本公司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1）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5 年度	41.46%	0.4435	0.4435
	2014 年度	-117.80%	-0.4714	-0.47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5 年度	37.90%	0.4055	0.4055
	2014 年度	-120.57%	-0.4825	-0.4825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 计算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相关数据

项目	序号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439,439.59	-471,439.99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09,407.05	11,092.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2,230,032.54	-482,532.51
年初股份总数	4	1,000,000.00	1,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9,00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	6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项目	序号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I)	$12=4+5+6 \times 7 \div 11$ $-8 \times 9 \div 11-10$	5,500,000.00	1,000,0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	13	5,500,000.00	1,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I)	$14=1 \div 13$	0.4435	-0.4714
基本每股收益 (II)	$15=3 \div 12$	0.4055	-0.4825

辽宁富裕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1 日





营业执照

(3-1)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名 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成 立 日 期 1999年01月04日

合 伙 期 限 1999年01月04日 至 2019年01月03日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房屋租赁。（以上全部范围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它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 记 机 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5 年 12 月 15 日



qyxy.b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NO. 01970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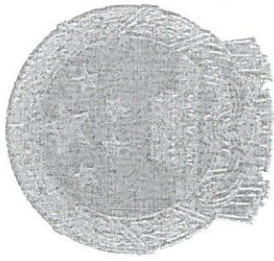
与原件一致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姚庚春

办公场所: 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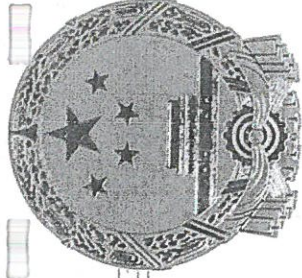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205

注册资本(出资额): 147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4-03-28



证书序号: 00017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姚庚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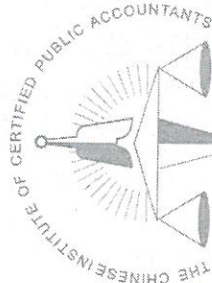


与原件一致



证书号: 3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郭力群
 Full name 郭力群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10-04
 Date of birth 1968-10-04
 工作单位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Working unit 责任公司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230107681004041
 Identity card No. 230107681004041



与原件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3000001005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05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刘永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09.20

工作单位: 中恒亚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11325407409200011

与原件一致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100234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2 11 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upon this renewal.



